

股票简称：凯迪电力 股票代码：000939 公告编号：2015-67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8月24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12日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5.00	关于提名第八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00	关于提名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00	关于提名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2015年8月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和《关于提名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我们公司在第五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中提名的独立董事因工作内容的变动，没有足够的时间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为谨慎起见，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提名第八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关于取消〈关于提名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和《关于取消〈关于提名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待相关人选确定后，及时推进换届选举工作。

三、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将同时公告在巨潮网，详见2015-68号《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就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给广大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我们将坚决改正，更好的为广大投资者服务。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电力 编号：2015-68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更正)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8月24日，下午15:00

(2) 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3日下午15:00至2015年8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1号凯迪大厦708会议室

4、会议表决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5、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12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5年8月1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公司董事会邀请

的其他人员。

2、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设立平银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 (2)《关于发起设立凯迪平安生物质发电产业基金专项资管计划的议案》
- (3)《关于设立银河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4)《关于设立启源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凯迪电力201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3、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一。

4、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只股票只能选择现场

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5、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一）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传真于2015年8月21日下午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登记时间：2015年8月21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1号凯迪大厦807。

4、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6、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鸿健 高旸

联系电话：027-67869018 027-67869270

传真：027-67869018

2、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资料

特此公告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1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39 投票简称：凯迪投票

3、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939	凯迪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如议案1有多个需表决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

2、投票简称：明泰铝业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志茂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晶晶女士、总经理胡海波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春雷先生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该议案。

会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意见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意见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意见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意见